

防汛救灾简报

第二十四期

市7·18防汛救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0年7月31日

本期要目

[工作动态]

薛建兴深入旬阳白河检查指导防汛救灾工作

市林业局积极做好灾后恢复重建木材供应工作

市供销社努力做好灾后蔬菜市场供应

薛建兴深入旬阳白河 检查指导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

7月25日至27日，副市长薛建兴带领政府办、督查室、水利、移民等部门深入旬阳、白河查看“7.18”、“7.24”灾情、慰问受灾群众、指导群众积极开展灾后恢复重建。

薛建兴一行先后深入蜀河电站和受灾严重的关口镇、蜀河镇、冷水镇、麻虎乡察看灾情，亲切地询问群众的受灾情况和实际困难，并要求相关部门给予救助，同时鼓励受灾农户树立灾后重建信心，尽快恢复农业生产，努力减少洪灾损失。

在听取两县关于受灾情况汇报后，薛建兴对两县今年防汛工作给予充分肯定。薛建兴指出，江洪峰50年一遇，为确保大坝及中心城市的安全，两县做出了巨大的牺牲，面对7.18特大洪水，两县反应迅速、决策果断，指挥得力、组织有序，确保了此次防洪过程无一人伤亡，出色完成了省委省政府给我们提出的最高要求。薛建兴要求，一要抓紧做好当前查灾工作，科学实施和制定灾区重建规划，奋力夺取全年抗洪防汛和灾后重建工作的全面胜利；二要妥善安置好灾民，保证他们的基本生活及医疗救助；三要防范次生灾害，把工作做实做细，尽可能减少次生灾害发生；四要维护好社会稳定，此次灾害带给人民群众的损失是巨大的，各级政府一定要做好群众的工作，维护当前社会稳定；五要抓紧

安排好当前在建项目，迅速恢复生产，力争全面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市林业局积极做好灾后恢复重建木材供应工作

市林业局日前下发了《关于做好灾后重建和生产自救木材供应及林木采伐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县区做好灾后重建和生产自救木材供应及采伐管理，保证灾后重建和灾民生产、生活用材需要。一是积极组织好灾后重建所需木材的生产供应。已安排人工商品林采伐的石泉、宁陕、岚皋、平利、镇坪、白河6个县，应按照国家林业局年初下达的人工商品林采伐计划，组织人工商品林采伐，所产木材必须优先用于灾后重建和生产自救。汉滨、汉阴、紫阳、旬阳4个未安排人工商品林采伐的县区，市林业局正在积极争取省厅补充下达2010年人工商品林采伐计划，支持四县区灾后恢复重建。二是简化非商品材采伐管理程序。凡是灾民建房、生产自救和生活用材需采伐非商品林的，按照“特事特办”的原则，一律简化审批程序，在采伐限额内，现场办理发放《林木采伐许可证》。在今年恢复重建期间，各县区免征灾民采伐非商品材的育林基金，减轻群众负担。三是认真做好灾害损毁林木清理工作。凡受害木就地用于救灾和生产的，可先行使用，在使用后30日内补办相关手续。申请灾害木商品材生产计划的，按照省市有关规

定申报，市林业局优先办理。

市林业局同时要求各级林业部门，在灾后恢复重建期间，要严明工作纪律，强化服务意识，提高工作效率，在保障灾民生活和恢复重建用材的同时，坚决杜绝借生产救灾之名滥砍滥伐林木，确保森林资源安全和林区秩序稳定。

市供销社努力做好灾后蔬菜市场供应

一是积极组织货源，要求经销商加强与蔬菜生产基地和专业合作社的联系，尽量多组织新鲜蔬菜，确保全市蔬菜供应，并适量减免管理费用，对本地蔬菜实行免费入场，鼓励经销商提高蔬菜购进量。目前，巴山农贸市场蔬菜日购进量不仅未减少，反而由灾前100吨左右增加到130余吨，随着周边地区水毁道路逐步恢复还将进一步增加。二是加强蔬菜检疫，严禁不合格和运输中变质蔬菜入场交易。三是加强价格监控，随时公示蔬菜价格，严禁囤积居奇、哄抬物价等违法行为，同时坚持和完善日报制度，及时向市、区农业、工商、商务部门报告蔬菜供应数量、质量、价格等信息，为相关部门加强价格监管、维护市场稳定提供依据。由于蔬菜数量充足、品种齐全，除因产地遭受洪涝灾害和道路交通受阻导致运输成本增加使蔬菜价格略有上涨外，再无人为涨价因素，总体上保持了价格稳定。

送：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各领导、各秘书长，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办公室，市纪委办公室，安康军分区，市中级人民法院、检察院。

发：各县区政府，市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中省驻安各单位，各新闻单位。

共印 55 份